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10 证券简称:大亚科技 公告编号:2013-02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兴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少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803,774,638.95	8,790,267,271.99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09,549,003.35	2,363,639,570.07	1.9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20,519,919.03	-0.18%	5,737,066,848.12	-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450,870.01	7.84%	60,218,669.53	-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674,043.98	-3.67%	55,962,656.54	-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46,677,386.47	-46.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8.7%	0.114	-9.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8.7%	0.114	-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	0.04%	2.52%	-0.3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645,779.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71,798.7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355,893.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361.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53,361.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14,621.62	
合计	4,256,012.9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1,94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65%	251,367,200	0	质押	211,220,000
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	国有法人	3.22%	16,990,514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淡水泉精选1期	其他	2.06%	10,840,518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1.9%	10,000,000	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精英之淡水泉	其他	1.7%	8,982,871	0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3%	7,000,001	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财富淡水泉成长一期集合信托	其他	0.83%	4,367,995	0		
海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78%	4,096,804	0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信托合同(金狮151号)	其他	0.77%	4,063,328	0		
陈亚琴	境内自然人	0.56%	2,954,313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51,36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367,200
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	16,990,514	人民币普通股	16,990,514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淡水泉精选1期	10,840,518	人民币普通股	10,840,51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精英之淡水泉	8,982,871	人民币普通股	8,982,871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7,000,001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1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财富淡水泉成长一期集合信托	4,367,995	人民币普通股	4,367,995
海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4,096,804	人民币普通股	4,096,804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信托合同(金狮151号)	4,063,328	人民币普通股	4,063,328
陈亚琴	2,954,313	人民币普通股	2,954,3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206,170,150.32	322,529,598.62	-36.08%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到期承兑以及背书转让支付货款而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328,191,449.56	880,265,436.94	50.89%	报告期内公司受季节性回款影响欠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	35,644,788.78	-100.00%	报告期内完成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预交所得税退回所致
预收款项	342,678,501.51	222,100,463.18	54.29%	报告期内销售收款尚未结算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62,049,544.15	2,018,503.62	2974.04%	报告期内待留抵增值税减少,应交增值税、所得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50,000.00	27,000,000.00	-75.00%	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偿还而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	150,0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偿还了长期借款而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7,992,487.22	15,628,325.04	-48.86%	报告期内支付售后租回融资租赁款而减少所致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3,721,778.14	8,795,495.00	-142.31%	报告期内收回部分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而转回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677,386.47	646,140,519.66	-46.35%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相对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01,998.61	-123,923,758.76	-69.98%	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381,480.80	6,092,466.48	-5063.20%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相对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于2013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201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细情况已于2013年8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委托本公司发布了《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其从2010年9月27日一2013年9月3日期间共减持公司股份527.4013万股,减持比例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0%,减持均价5.96元/股。(详细情况已于2013年9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3、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377号"文核准,2010年1月27日公告了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8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7.7亿元,发行期限为5年,票面利率为5.50%。2010年3月10日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代码为"112020",简称为"10大亚债"。年初至本报告期末,上述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如下:

(1)公司于2013年1月11日刊登了《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0大亚债"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事宜的公告》,并在2013年1月15日、2013年1月16日分别发布了两次提示性公告,公司上调票面利率80个基点到6.30%,在"10大亚债"存续期后2年(2013年1月29日至2015年1月28日)利率保持6.30%。并于2013年1月29日刊登了《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0大亚债"2013年回售结果的公告》。(详细情况已于2013年1月11日、2013年1月15日、2013年1月16日和2013年1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0大亚债"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事宜的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0大亚债"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事宜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0大亚债"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事宜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0大亚债"2013年回售结果的公告》)。

(2)上述公司债券2012年1月29日至2013年1月28日期间的利息已于2013年1月29日完成支付。(详细情况已于2013年1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公司债券2013年付息公告》)。

(3)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10日公布了《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2年度)》。(详细情况已于2013年5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2年度)》)。

(4)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2013年6月25日公布了《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3年跟踪评级报告》,评级结论如下:中诚信证评维持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详细情况已于2013年6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3年跟踪评级报告》)。

(5)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涉及和可能涉及公司债券的重大诉讼事项。

(6)本报告期内,上述已发行的7.7亿元公司债券没有发生变动情况。

(7)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涉及公司债券的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重要事项。

4、本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为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3,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半年。

该项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情况已于2013年4月16日、2013年5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将于2013年10月25日到期,公司将于到期日兑付本期短期融资券。(详细情况已于2013年10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2013年兑付公告》。)

6、2013年10月17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集团")将其原已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的1,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股权解除了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同日,大亚集团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为江苏合雅木门有限公司向该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10月17日,质押期限自2013年10月17日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3年10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大亚集团共质押本公司股份21,1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4%。(详细情况已于2013年10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押及质押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	2013年08月2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在首页"查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公告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3年08月2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在首页"查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公告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13年08月2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在首页"查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公告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013年08月2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在首页"查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公告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2013年09月0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在首页"查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公告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2013年兑付公告》	2013年10月18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在首页"查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公告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押及质押公告》	2013年10月19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在首页"查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查公告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股改限售股份解限承诺: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如果计划未来通过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大亚科技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及以上的,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大亚科技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2009年09月04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集团")在重大资产收购中承诺事项如下:1.江苏大亚、江西大亚、茂名大亚、阜宁大亚、阜阳大亚的中、高密度板及刨花板产品所使用的商标为"大亚","丹亚"、"康亚"文字商标以及两个Dare global图形商标。上述商标正由大亚集团作为注册商标申请人,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办理商标注册手续,2006年1月18日,大亚集团出具《关于商标的承诺》,主要内容包括:(1)除上述正在申请注册的商标外,大亚集团未持有任何19类商品的注册商标专用权,未就其他商标在19类商品上申请商标注册,亦未有该等安排、计划。(2)在大亚集团取得该等商标专用权前,如果大亚科技完成本次重大资产收购,大亚科技及其控股的下属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江苏大亚、江西大亚、茂名大亚、阜宁大亚、阜阳大亚,下同)在中、高密度板及刨花板产品上无偿使用上述商标,大亚集团不持任何异议。(3)在大亚集团取得该等商标专用权后,大亚集团同意大亚科技及其控股的下属公司在中、高密度板及刨花板产品上无偿使用上述注册商标,许可使用的种类为独占使用许可使用,即,在大亚集团合法拥有该等商标专用权期间(包括商标的续展期间),大亚集团将该等注册商标仅许可大亚科技及其控股的下属公司无偿使用,无地域及使用方式的限定。(4)在大亚集团取得该等商标专用权后,如大亚科技认为必要,大亚集团将就上述商标的独占使用许可使用事宜签署相关合同、协议。2.本公司与大亚集团是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是相互独立的两个独立企业法人,公司与控股股东大亚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人员、资产、财务上完全分开。资产收购的交易对方即控股股东大亚集团已经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在本次资产收购完成后,"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及大亚科技《章程》的规定,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大亚科技相分开、相独立"。3.本公司控股股东大亚集团本着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护上市公司及少数股东权益的原则,就关联交易事宜已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将尽量减少与大亚科技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资产收购完成后,大亚集团全部人造板业务进入了大亚科技,大亚集团及大亚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不再经营人造板业务,为此,大亚集团出具了《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大亚科技本次收购大亚集团分别持有的三家木业公司75%股权完成后,大亚集团及下属企业(除大亚科技以外的,大亚集团全资、控股公司及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存在生产、经营与三家木业公司相同或相类产品、业务的情形,本次股权收购不会产生同业竞争问题。(2)大亚集团及下属企业在今后的业务中,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大亚科技(包括大亚科技全资、控股公司及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大亚集团及下属企业从事的业务涉及与大亚科技(包括大亚科技全资、控股公司及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则在大亚科技提出异议后,大亚集团同意终止该业务。如大亚科技认为该新业务有利于大亚科技发展,则大亚集团同意无条件将该业务转让给大亚科技经营。5.本次收购完成后关于控股股东大亚集团不会利用控股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大亚科技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本公司控股股东大亚集团在收购中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大亚集团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规定,规范与大亚科技的资金往来,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大亚科技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6年03月24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未来三年(2012年-2014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1.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未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2.未来三年内,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制度的有关规定和条件下,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情况下,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经营情况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3.根据公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实际情况,董事会认为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012年07月13日	2012年至2014年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陈兴康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鑫龙电器 公告编号:2013-04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束龙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88,203,295.97	2,031,181,429.05	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0,463,872.84	1,163,542,768.83	9.1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1,722,693.91	19.82%	627,406,733.98	-1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97,610.76	-48.27%	73,288,231.62	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21,048.47	-81.28%	34,014,046.52	-4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4,056,894.44	-248.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63	-55.5%	0.1783	-6.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62	-55.21%	0.1775	-6.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1.02%	6.03%	-2.9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333.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200,02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8.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30,491.32	
合计	39,274,185.1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6,93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束龙胜	境内自然人	20.65%	85,467,346	73,100,509		
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7%	36,720,936	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	15,309,400	0		
合肥世纪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7%	14,347,200	0		
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7%	13,540,512	0		
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2%	12,497,486	0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	9,437,196	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3%	7,999,900	0		
天迪创新(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5,229,100	0		
黎亚柏	境内自然人	0.72%	2,967,018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6,720,936	人民币普通股	36,720,93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5,30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09,400
合肥世纪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4,34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47,200
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540,512	人民币普通股	13,540,512
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12,497,486	人民币普通股	12,497,486
束龙胜	12,366,837	人民币普通股	12,366,837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437,196	人民币普通股	9,437,196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9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7,999,900
天迪创新(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29,100	人民币普通股	5,229,100
黎亚柏	2,967,018	人民币普通股	2,967,0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束龙胜为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束龙胜持有本公司20.65%的股份,通过持有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99.88%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8.87%的股份,合并持有本公司29.52%的股份,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2)未知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黎亚柏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165,818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证券公司约定购回专用帐户	股东证券帐户名称	约定购回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309,400	3.7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率(%)
预付款项	47,728,224.54	34,882,189.40	12,846,035.14	36.83%
其他应收款	52,459,477.88	38,506,227.18	13,953,250.70	36.24%
存货	558,499,972.15	421,323,545.31	137,176,426.84	32.56%
在建工程	67,892,247.33	13,522,191.15	54,370,056.18	402.08%
无形资产	88,523,741.14	46,084,057.12	42,439,684.02	92.09%
应交税费	12,057,827.42	24,858,374.17	-12,800,546.75	-51.49%
应付利息	2,063,865.05	4,081,046.12	-2,017,181.07	-49.43%
其他应付款	1,859,621.48	5,470,893.27	-3,611,271.79	-66.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8,800,000.00	-18,800,000.00	-100.00%
长期借款	-	7,700,000.00	-7,700,000.00	-100.00%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率(%)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56,005.67	6,440,656.31	-3,384,650.64	-52.55%
资产减值损失	5,066,708.75	10,045,420.46	-4,978,711.71	-49.56%
投资收益	-3,894,728.83	-2,634,169.73	-1,260,559.10	-47.85%
营业外收入	46,219,650.20	4,929,886.57	41,289,763.63	837.54%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56,894.44	9,487,113.44	-23,544,007.88	-248.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59,061.53	-30,385,495.07	-86,873,566.46	-285.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63,455.75	279,491,586.98	-247,128,131.23	-88.42%

1、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年初增长36.83%,主要系预付款项用于购买天津办事处经营用房产;

2、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36.24%,主要系支付保证金增加;

3、报告期末,存货较年初增长32.56%,主要系未履行完毕合同增长导致原材料各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相应增长所致;

4、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402.08%,主要系增发项目投资所致;

5、报告期末,无形资产较年初增长92.09%,主要系本期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6、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年初下降51.49%,主要系本期期末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7、报告期末,应付利息较年初下降49.43%,主要系按时兑付集合票据利息所致;

8、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下降66.01%,主要系本期退回了以前所收保证金所致;

9、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下降100%,主要系本期提前归还了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10、报告期末,长期借款较年初下降100%,主要系本期提前归还了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11、本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下降52.55%,主要系本期应缴的增值税减少,相应计提的税金及附加减少所致;

12、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49.56%,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增幅比上年同期减少;

13、本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47.85%,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的联营企业尚在产品测试和开拓市场阶段,费用较大而亏损所致;

14、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837.54%,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5、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248.17%,主要系备料导致原材料采购付款增加所致;

16、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285.90%,主要系购买土地使用权以及2012年6月份增发项目正在建设中,本期投资支付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

17、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88.42%,主要系上年6月份增发收到款项所致。

二、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束龙胜、鑫诚科技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束龙胜先生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在任职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鑫诚科技股权;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在任职鑫诚科技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鑫诚科技股权不超过其所持有鑫诚科技股权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鑫诚科技股权。 鑫诚科技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09年09月29日	三十六个月	严格履行
	束龙胜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2009年09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束龙胜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9年09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三、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	至	20%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8,580.77	至	11,441.03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534.1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奖励款增加。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束龙胜

2013年10月24日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特 尔 佳 公告编号:2013-02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慧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学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昭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1,834,069.54	424,879,687.29	-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9,320,868.65	320,947,767.38	2.6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401,685.44	-6.22%	203,112,283.48	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26,037.43	-39.71%	18,673,101.27	-3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04,929.26	-43.52%	17,857,543.93	-3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8,528,270.74	84.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42.86%	0.09	-3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42.86%	0.09	-3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